

小发〔2021〕15号

关于刘震宇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（总）支部、村（居）委会、镇属各部门，机关单位：

经镇委研究，决定：

刘震宇同志任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；

叶雪茹同志任党建工作办公室（组织人事办公室）主任；

毛世敏同志任专职纪委副书记、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；

黄杰晖同志任公共服务办公室（党群服务中心）副主任；

朱卫航同志任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（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城市管理办公室、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，副科级）副主任；

免去：

叶雪茹同志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黄汉清同志社会事务办副主任职务；

欧明和同志经济办副主任职务；

李俊贤同志计生办主任职务；

毛世敏同志计生办副主任职务；

朱卫航同志城建办副主任职务；
黄颖玉同志财政所所长职务；
黄杰晖同志文化站站长职务；
李汝雄同志人社所副所长职务；
韦永伟同志交管所所长职务；
梁锦裕同志专职纪委副书记、一级科员职务。

中共小江镇委员会

2021年1月6日

抄送：县委办、县府办、县委组织部、县委编办。

阳山县小江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1年1月6日印发
